

縣政建設軌跡

標題：充實緊急醫療救護資通訊設備計畫

類別名：行政專案

年度：99

單位名稱：澎湖縣政府消防局

簡介：

- (一) 博弈條款俟經立法通過，促使本縣以「國際島嶼、海上明珠」施政目標更加明確。惟也凸顯本縣在緊急醫療救護資通訊的不足性及需求性，資通訊設備良窳，攸關緊急醫療救護品質，且本縣目前在緊急醫療救護資訊設備老舊，通訊器材嚴重鏽蝕下，造成 119 受理緊急醫療救護效能大打折扣，復以醫療院所通訊聯絡，無法完整即時提供傷病患正確病況，不僅影響緊急救護黃金搶救時間，也造成醫療院所接收傷病患之整備時間不足。
- (二) 執行緊急醫療救護工作，行政院衛生署架構緊急醫療網，奈因相關資訊設備並未能編列後續補助款更新採購，適時更新提供為緊急醫療救護相關機關傳遞資訊；今本縣資訊設備在不足下，如無法及時更新系統及設備，屆時在緊急醫療救護資訊化區塊，除恐無法跟上資訊化的基本要求外，另無線電設備現有 4 座無線電天線及 32 部手持無線電設置已逾 10 年(84 年 9 月建置)，且中繼台不足，更嚴重囿限緊急醫療救護向上提升之品質。
- (三) 綜上，本縣受制地理環境因素，東北季風強勁，濕冷空氣含鹽量高，緊急醫療救護資通訊設備保養維護不易，也間接縮減設備使用期限，為落實緊急醫療救護資訊化及降低通訊不良率，充實汰換其資通訊設備勢有其必要性。

計畫內容：

- (一) 提升緊急醫療救護到院前通訊率：

緊急醫療救護貴於爭取時效，完成無線電設備現有 4 座無線電天線及 50 部手持無線電設置，通訊率必將向上大幅提升，本縣緊急醫療相關通訊設備，也經汰換及擴充後，面對博弈因應的挑戰及大陸觀光熱潮，充實通訊設備，緊急醫療到院前通訊品質提升，相對醫療救護品質也將有加乘效果。

(二) 符合緊急醫療救護資訊化要求：

現行行政院衛生署「緊急醫療網」、內政部消防署「119 報案系統」猶飛機之雙翼，偏一則緊急醫療救護則無法竟全功，致全面充實及汰換緊急醫療資訊設備，將使緊急醫療救護資訊化的要求落實而不是口號，且兼顧民眾對緊急醫療救護資訊知的基本要求。

效益：改善本縣緊急醫療救護資、通訊設備品質，以掌握黃金搶救時間，發揮緊急醫療救護品質最大加乘效果。

計畫執行單位：澎湖縣政府消防局

施工單位：救災救護指揮中心

完工日期：2010/11/23

工程計畫金額：新台幣 314 萬 1,241 元整